

高
阳

作品集



GAOYANGZUOPINJI

金缕鞋

JINLUXIE

高
阳

漓江出版社



90215805

金

缕

鞋



台湾

高阳

漓江出版社

RBFG6/v2

I247.5
2725

责任编辑：余 家
封面设计：新 春

金缕鞋

(台湾)高阳著

漓江出版社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 - 1 号 邮编：541002)

新华书店发行

玉林地区印刷厂印制

850 × 1168 毫米 1/32 印章：13 字数：230 千字

2000 年元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 - 3000 册

ISBN 7 - 5407 - 1732 - 7 / I · 1153

定价：19.00 元

自序

从事历史小说写作以来，二十余年心血所积，得书若干；计字又若干？说实话连我自己都不甚了了，约略而计，出书总在六十部以上；计字则平均日写三千，年得百万，保守估计，至少亦在有两千五百万字。所谓“著作等身”，自学无忝。

上下五千年，史实浩如烟海，所以我的小说题材，永远发掘不尽；更堪自慰的是，以台湾为中心的世界华人社会，无一处没有我的读者。有些读者奖饰之殷，期勉之切，在我只有用“慚感交并”四个字来形容心境。

行年六十有五，或许得力于凡事看得开；更应庆幸于生活自由自在、不虞匮乏的大环境中，所以心理与生理两方面，可说并未老化；与笔续盟、载可期。不过今后的笔墨生涯，一方面从事创作；另一方面亦须整理旧稿。新作单行本将仅交由联经及远景两家出版事业公司印行。

与远景出版公司合作的开始，在个人的创作历程中，是一块很重要的里程碑；更是一种极愉快的经验，特缀数语，敬告读者。

是为序。

1

“好了！”李煜挥一挥手说：“再紧要的事，都搁到明天再说。我要写一两首词，试一试新造的纸。”

“是！”汝南郡公徐辽、文安郡公徐游兄弟，以及清晖殿学士张洎，齐声答应着。他们都深知国主的性情，填词作诗是他的第一大事；而且构思的时候，穷搜冥想，独坐如痴，除了侍奉笔墨的内监宫女以外，不容外人在旁，所以虽觉得还有好些军国大计，亟待他裁决，亦不能不遵命退出澄心堂。

接着是砚务官李少微进谒。此人籍隶徽州，本来是个有名的砚工；李煜的父亲元宗李憬，性好翰墨，特地将李少微召入宫中，专设一个砚务官的官职，位置其人。李煜接位，扩大了砚务官的职掌，造砚以外，并管上用的笔墨纸张；此刻要试的纸，就是李少微化了一年多的功夫，反复监工试造，千捶百炼，精益求精的成品。

一展开来，李煜便喝一声采。纷光致致，滑如春冰；定睛细看，纹理细密，竟像茧子。

“官家！”李少微是用沿自五代的称呼，叫帝皇为“官家”；他矜持地说：“御手试摸纸看！”

李煜伸手一摸，便舍不得释手了，“厚、软、腻！”他精确地用这三个字来形容赞美，“比薛涛笺好得太多了。”

李少微越发矜持：“官家，试捏绉了纸看！”

李煜如言照试，将纸角捏成一团，然后松开；李少微随即弯腰上前，将捏绉了的那一角，用手一拂，抹了几下，纸上微显摺

痕，但纹理并未折断。

“好极了！”李煜十分高兴，“薛涛笺太脆，经不起这一捏！”

“原说官家是法眼。”

“可惜！”李煜微感不足地，“纸幅太狭；不堪作诏命。”

“宣麻”另有麻纸。”

麻纸共分两种，一黄一白——以黄麻和白麻，劈作细缕，作经纬嵌入纸中，细密坚实，纸幅阔大；用此来“宣麻”任命将相，咸仪昭然，可真显得隆重了。

“外观尽善尽美了无瑕疵。却不知道受墨不受墨？”

“待官家自己试！”李少微退后两步，躬身说道：“小臣在殿外等待恩命。”

“试得好，自然有重赏。”李煜笑道！“你这么心急，在殿外等赏，可也太难了！”

“小臣不敢！是想等官家试了纸，亲闻天语褒奖；好回去转述於出力臣工，同蒙恩荣。”

“这还罢了，我便当面试与你看。”

李煜略略沉吟，想起前一天黄昏在华林园开筵观舞的情景，随即提笔写下七个字：

晚妆初了明肌雪。

落笔之初，便知道真是好纸，因为感觉上笔锋流转自如，有心手相融之乐。写完细看，墨晕不滞不漫，恰到好处，越显得名匠李廷圭父子所造的墨，宾光隐隐，不同凡俗。

李煜只是笑，踌躇满志到极处，反倒无话，李少微当然了解他的心意，随即凑趣说道：“小臣要乞赏；乞官家锡封嘉名。”

“你是说给纸题个名字？”李煜细想了一下，“纸太好了，反而无可形容，就以澄心堂为号吧！”

澄心堂是大政所出之地，整个江南最紧要的一处地方；用来

作为纸的名号，足见贵重。李少微也非常得意，随即磕头谢恩。

“你的龙尾砚、吴伯玄的笔、李廷圭的墨，”李煜指着书案上的文具说，“如今加上澄心堂纸，真是文房四宝。来！”

他召来内监，传谕赏李少微及他所属的纸工，朱绢两百匹，白银一千两。

“‘晚妆初了明肌雪。’”李煜轻声念完自语：“这应该是‘玉楼春’的起句。对！正该用‘玉楼春’！”

於是玉楼春色，如在眼前。楼是景阳楼，在台城建康官北面的华林园内；楼前有口胭脂井，又名辱井：是陈后主与张丽华躲避隋军，逃遁之处。不过两百年前的“霓裳羽衣曲”，都几乎失传；何况陈后主至今，事隔四百多年，谁还记得“商女不知亡国恨！隔江犹唱后庭花”的往事？

“人间那得几回闻”的“霓裳羽衣曲”，唱尽了唐玄宗在位前期的繁荣绮丽；但也唱来了惊天动地的“渔阳画鼓”。五代以来，兵革相寻，此象征开元盛世的太平法曲，久已失传；直到前年，才由李煜的爱妻——国后周氏，细按旧谱，妙造新声。

周后是已故司徒周宗的长女，小名娥皇；十九岁嫁给比她小一岁的李煜。她盛於容貌，更富於才艺，通书史，精刺绣，琴棋歌舞，无所不能；而公认周后的绝艺是琵琶。元宗亦好音律，将一具视作宝器的“烧槽琵琶”，特赐儿妇，就用这具可以媲美蔡邕的“焦尾琴”的琵琶，周后创制了许多新曲。而她最了不起的成就，终还是根据残谱，重现了盛唐遗音的“霓裳羽大曲”。

这是所谓大曲，也是舞曲；而清歌妙舞，却由周后一手传授。昨天是为了欢迎一位嘉宾，周后特地在景阳楼前，传召宫娥，当筵起舞，李煜由晚妆初罢，肌肤如雪的妙龄少女想起，一面回忆当时的光景，一面低声吟哦：

晚妆初了明肌雪，春殿嫔娥鱼贯列：凤箫吹断水云间，重按霓裳歌遍澈。

想到了吹箫的“嘉宾”，李煜记不起筵前醉人的是酒还是人，只记得怕酒多了出丑，为宫女所笑；必须逃席了。

于是回忆逃席以后的情形，是一个人躲到了光昭殿前，陈后主所起的“三阁”之一的临春阁，月下冯栏，悄悄为遥度的歌声按拍。不道有善解人意的宫女，暗暗跟了来，临风飘下香屑，为他解醉；那番清味，倒比身在急管繁弦之中，更来得令人难忘。

於是，“换头”的后半阙“玉楼春”，他也有了：

临春谁更飘香屑，醉拍阑干情味切。归时休放烛花红，持踏马蹄清夜月。

用吴伯玄的兔毫笔，在“澄心堂纸”上写了下来，李煜重看一遍，觉得语语写实，而自然空灵，相当得意；随即揣起诗笺，向门外走去。

侍候在廊上的内监裴谷，一见便即喊道：“备檐子。”

“檐子”就是椅轿，为贵人官中代步之具。李煜觉得到瑶光殿不过一箭之路，而且艳阳之下穿越花径，正宜步行，便摇摇手说：“不要，”沿着花圃中的小径，曲曲行来；度过一座白石平桥，便是一弯清流所回绕的瑶光殿东面。殿前殿后，一片寂静；只听得“崩、崩”的轻响，是北窗下，宫女的银针，刺破白绫所发出来的声音。

李煜不由得便吟出旧句：“‘烂嚼红绒，笑向檀郎唾。’”

刺绣的宫女，听得吟哦的声音，抬头一望；随即匆匆起身，赶了出来，微笑着行礼。

“国后呢？”

“只怕睡着了，侍婢子去通报。”

“不必！”李煜摇着手说：“我看看去！”

周后的卧处在瑶光殿西室；门关着，但碧纱窗却撑起一半。李煜探头内望，周后正搂着四岁的小儿子仲宣在午睡。母子俩的脸上都似浮着笑容，睡得那么恬适香甜；他有天大的事，也不忍

去惊醒，何况，也只不过是想找爱妻一起来欣赏这阙“玉楼春”而已。

他蹑手蹑足出向阶下走去；远离窗前，才低声嘱咐官女，千万不可惊动周后母子。然后，绕殿而北，走完甬道，到了歧路口了。

他站住了脚沉吟；而脑际一浮起那位嘉宾的影子，心头便没有来由地升起一股无可言喻的兴奋喜悦。於是脚步不折往东，不折往西，自然而然地一直向北。

北面是瑶光殿的别院，一带碧瓦覆护的白粉墙，围着一座画堂。院门开在南面，但正屋却是坐西面东；每天旭日临临，将一座施朱髹金的画堂，闪耀出万道霞光，一片瑞霭；真个如元宗亲题、高挂在上的匾额中所说：“紫气东来。”

元宗好佛亦好道，当年以此处为养静悟道之处；而这时候却安置着一位与黄冠鹤氅全不相称的嘉宾：周后同父同母的胞妹。

两姊妹相差十四岁，周后今年二十九；她的这个名叫嘉敏的妹妹才十五。十年前周后初嫁，嘉敏曾经随母入宫来会过亲：五岁的小女孩，了无所忆，等於未曾来过。以后，周宗病歿，她跟着母亲回到扬州原籍，一直就不曾来过金陵。十年功夫，长得娉婷婷婷，几乎连周后都认不得自己的嫡亲妹子；更不用说做姊夫的李煜。

然而不过半天的盘桓，李煜对她即已异常熟悉，因为他从嘉敏身上找到了她姊姊所失去的东西——少女的清纯。李煜在周家初见娥皇时，正仿佛如今嘉敏的年岁，长发披肩，骨清神秀，望去令人想到曹子建笔下的洛水神仙。那时他刚从有才而无行的冯延己学词，会为娥皇写过一首“长相思”：

云一縞、玉一梭，澹澹衫儿薄薄罗，轻顰双黛螺。

秋风多、雨相和，帘外芭蕉三两窠，夜长人奈何？

娥皇的“云一縞，”早就梳成宫妆高髻；如今正该移赠嘉敏

——她那抛在枕畔的一弯黑亮的头发，真让李煜看得傻了。

忽然，门上碰出声响；倒让他吓一跳，定神细看，才知道误碰了名为“珠锁”的门饰。而这一碰，也惊醒了在画屏下、绣榻上面向里睡的嘉敏。

“姊夫！”嘉敏有些惊，也有些窘；一翻身用手撑坐着，首先就检点身上的衣衫，怕睡梦中有什么不雅的痕迹，落在姊夫眼中。

还好，一袭“天水碧”——淡绿色绣红白荷花的袖衫，衣钮扣得好好地，不算衣衫不整，仓卒之间，也还可以见得君王。

“小妹！”李煜袭用娥皇对她的称呼，歉意地笑道：“扰了你的清梦！”

“本来也该起来了。”嘉敏踏上地来，定定神招呼，“姊夫请坐，失陪片刻。”

说完，她惊鸿避影似地，一闪身隐没在画屏后面，然后听得衣幅翻绊。突然间，如一团彩云飞起；那件绣衫抛搭在画屏上，扬播出一阵非兰非麝的异香。

李煜的词兴又来了，脱口念道：

蓬莱院闭天台女，画堂画寝人无语。抛枕翠云光，绣衣闻异香。

“姊夫，”嘉敏在画屏后面问道：“你在念诗还是念词。”

“词。”

“词？”他听得她口中似乎念念有词，然后又听得她用欣快的声音说：“对了！是词。两句七个字，两句五个字；先用仄韵，后用平韵，不是‘菩萨蛮’吗？”

“一点不错！”李煜很高兴地，“小妹，原来你也懂词。”

“我那里懂？刚才姊夫念的什么，我一个字都没有听出来。”

人随声现，嘉敏已换了玄色罗衫，白袖长裙；东一条红色丝

涤。色彩夺目，吸住了李煜的视线，以致於使得他无暇去看宫女递上来的茶钟，伸出手来，只往一旁空抓。

嘉敏掩口一笑，接着微微瞪了宫女一眼；因为她也在为李煜的忘形而好笑。经过嘉敏眼色的警告，才有庄重的神态；谨慎地将茶钟递在李煜手里，说一声：“官家，请用茶！”

李煜喝口茶，定一定神，记起刚才中断的话头，接着往下说道：“小妹，我不相信你一个字都没有听出来。你骗我！”

“只听出四个字。”

“那四个字？”

“‘画堂画寝。’”嘉敏紧接着问道：“姊夫，你刚才念的是旧作？”

这表示她没有想到他有出口成章的捷才。这倒也好；如果说这是即兴之作，那末“画堂画寝”指的是谁，不问可知。而她亦就一定会要求自己再念一遍；虽然字面并无明显的绮语，但偷窥小妹画寝而且比作刘阮误入天台，说来到底是件有欠光明的事。这半阙“菩萨蛮”，能不能留稿，尚待考虑，自以掩藏为宜。

因此，他这样答说：“是，是，是旧作。这首词不好；我另有一首词给你看。”

于是，他的那一首“玉楼春”和名匠心血浇灌而成的“澄心堂纸”，是嘉敏做了第一个鉴赏者。当然，她重视的是词；一遍又一遍地吟读，长长的睫毛掩映着黑亮的眸子，不断地随着字句的换行而眨动，仿佛暗夜中的星星闪烁，在李煜的感觉中，是那么遥远，那么高不可攀；而又是这样接近，近得伸手可摘。

突然间，嘉敏一惊，惊得一阵抽搐；这使得李煜也受了惊，同时发现彼此吃惊的由来——不安地缩回了不知不觉中，伸到嘉敏肩上的手。

两个人都有些忸怩，不过，很快地都恢复了常态，“小妹，”李煜问道：“这是写昨夜的光景，你觉得怎么样？”

嘉敏定定神答道：“上半阙，我是身历其境；如今读了姊夫的词，舞步歌声，如在眼前。下半阙的情景，我就不知道了。”她抿嘴一笑，“我只知道姊夫逃席；原来是到“情味”深“切”的地方去了。”

慧黠的少女，总爱说这些皮里阳秋的话；无须深辨。李煜只这样说：“就词论词，你倒评一评看。”

“我那里敢？不要说是姊夫写的；什么人的词，我也没有资格评啊！”

“不要这么客气；倒显得虚伪了。”

这是激将法。嘉敏不愿承受“虚伪”之名，自然中计；很用心地想了一会，不客气地批评：“结尾两句：“归时休照烛花红，待踏马蹄清夜月”，想来姊夫当时有那番不愿辜负月色的意思，曾经这样吩咐过。可是，昨夜并未回宫；这两句词就没有着落。这且不去说它。换头“临春”的“春”字犯重了——。”

“小妹，”李煜对自己的作品也是很认真的，不由得打断她的话说：“填词在字眼上犯重是常有的事。”

“不但字眼犯重，境界也犯重：临春阁与“春殿”，请问，何所区别？”

“这——，对了！”李煜用指甲轻搔着头皮说：“是有些儿不妥。小妹，你看该换个什么字？”

“不如换作“临风”；才显得下面那个“飘”字用得好。再说，高阁临风；用风字是暗写临春阁，与明写春殿，前后照映，似乎韵致要好一些些。”

“岂止好一些些？好得太多了！”李煜心诚悦服得有些激动了，“小妹，你真是我的一字师！”

“姊夫，”嘉敏欣慰得意之馀，还忘不了回敬一句：“你客气得虚伪了！”

“肺腑之言！小妹，我很高兴。你竟是我的文字知己！真

的，文字知己。”

看他是那样认真的样子，说这些话时，脸都胀红了；使劲地做着手势，似乎唯恐她不信他是肺腑之言似地，倒使得嘉敏困惑了！自己是真的对词有那么高的鉴赏力；还是只因为格外喜爱他的词，整个心灵贯注其中，领悟得深了，才能说得出来这番道理来？

在李煜的炯炯清眸逼视之下，她无法去仔细分辨自己的思想；同时也无法承受他这种视线，只矜持地微笑低头，轻轻答了一句：“姊夫，说得我太好了。”

“你原有那么好嘛！”李煜不自觉地又伸手过来，握住了她的手。

这回她不似刚才那样吃惊，只觉得心跳得厉害。他那只手温柔而有力；手心并不算很烫，但却烧炙得她喉头发干。于是，她试着去挣脱，而他却握得更紧了。

为了解除窘迫，她要找句话来说；一瞥之下，勾起多少年来的好奇心，“姊夫，”她很快地说，“我看看你！”

是这样一句话！李煜大为惊奇。他放开了手，微昂一昂头，作出一个不在乎人看的姿态。她只看他一只眼睛，清澈而又朦胧，如薄雾笼罩的寒潭。细细看去，右眼中有他的两个影子；“啊！”她高兴地惊呼，“到底让我弄清楚了，什么叫重瞳子！”

原来为此！李煜有着爽然若失之感。

“大史公说：大舜与楚霸王都是重瞳子。姊夫，”她含笑问道，“你佩服大舜，还是楚霸王，”她却又不等他开口，紧接着为他作了答覆：“自然是‘力拔山兮气盖世’的楚霸王！姊夫，你不会以成败论英雄吧？”

“虽不以成败论英雄，我还是佩服大舜。”

嘉敏有些失望，而且立即表现在脸上；却又要强作解人，

“我懂了！”她说，“你想做一位圣君”“

“何敢望此？我另有佩服他的地方。”

“是什么？”

李煜是在跟他的小姨妹开玩笑，但对话交换到关键上，他却笑而不答。因为小姨到底是小姨，开玩笑得有分寸。

而嘉敏以为他是词穷而遁，越发得理不让人，“是什么？是什么？”她咄咄逼人地追问。

李煜依旧笑而不答；旋即想到，这样的态度可能会惹她不快，便装得真像词穷似地说：“好了，小妹！我们不谈这个。”

“是不是？我就知道你说不出来。”

她那得意的笑容，使他有微微的反感；口一滑，到底把话漏出来了，“小妹，你的小名叫什么？”他问。

“姊姊没有跟你说过？”

其实说过，他有意否认：“没有。”

“那末，姊夫，你猜！”

“你姊姊叫娥皇，你不就该叫女英吗？”

嘉敏顿时将脸一沉，再无言笑。李煜深以为晦，不敢再注下说；又略坐一坐，起身离去，抄近路回澄心堂去休息。

画长人静，望着袅袅炉香，李煜的遐思又起；默念着那半阙“菩萨蛮”，舍不得弃去，便负手闲行，回忆着当时的情景，想将下半阙也做好了它。

这首词的写法，在上半阙已定了格局，寓清於景；而当时眼中所见、算中所闻、心中所想，已是艳景情浓，所以只须平铺直鼓，便是一首好词。

这样定了主意，灵思泉涌，不过一盏茶的功夫，便有了腹稿；李煜兴致勃勃地，取一张澄心堂纸，提笔写了下来：

蓬莱院闭大台女，画堂画寝人无语。抛枕翠雪光，绣衣闻异香。

潜来珠琐动，惊觉银屏梦；慢脸笑盈盈，相看无限情。

写完又看一遍；叹口气，念了一句李义山的诗：“此情可待成追忆，只是当时已惘然！”接着，一歪身躺在锦榻上；也想在梦乡中作一番小游。

无奈抛不开“翠云光”、“绣衣香”，盈盈笑脸，脉脉情眸。想起嘉敏侃侃谈词的情形，突然心中一动三这首“菩萨蛮”到她眼前，不知作何想法？此清此景，身在局中的她，只怕一无所知，看了这首词，一定会惊异，会细想；这在地，不是画长人静的此刻的一种绝好消遣？

这样想着，一跃而起；在什锦格子中，抽出一个小小的柬封，将那张词整整齐齐摺好，封缄完固，然后提笔开了信面；只有六个字：“嘉敏大家清玩”。背后封口之处，画上一个花押；是他的别号“钟隐”二字。

“裴谷！”他喊

“裴谷在。”

“拿这个送到瑶光别院去。”李煜吩咐：“面交本人。”

“是！”裴谷接柬在手，看了一下问道：“请官家的示，可要等候回信。”

“不必！你只交代清楚就是了。”

刚进瑶光别院，就听得仿佛争执的声音；斐谷不便再往里走，在庭前先站一站，细听动静。

他听出来是“胖婆婆”的声音。她是周家的“老人”——嘉敏的母亲是周宗的继配，于归周氏时，带来一个乳母；以后成了周后和嘉敏的保姆。她在周家的身分很特殊；又生得胖，所以都叫她“胖婆婆”。

胖婆婆今年七十岁了，而精神健旺得很。平时照料嘉敏，无微不至；但也管得最严。嘉敏若是犯了她的脾气，当面排揎，毫不客气。

这时候是在责备嘉敏对李煜无礼，“家有家规，国有国法；临上船那天，夫人怎么交代的？”胖婆婆扯开嗓子嚷道：“不是说：到了宫里，不比别处；要叫‘官家’。私下的称呼要收起来！你娘的话，你那里有一句记在心里？先是‘姊夫、姊夫’的；到后来索性‘你’啊，‘我’啊的！难道你自己不觉得刺耳？”

嘉敏惫赖地笑道：“一点都不觉得，原是姊夫嘛；莫非倒叫妹夫？”

胖婆婆的气急败坏，与嘉敏的毫不在乎，相映成趣：尤其是小的逗着老的，更显得可笑，所以在瑶光别院执役的宫女，都轻轻地笑了。

到底身分有别，而且是在宫中作客；胖婆婆有种顾忌，不便过分顶真。叹口无言的气，摇着头退了出去。

於是裴谷咳嗽一声，提醒看热闹的宫女；间知来意，随即为他通报。嘉敏也知裴谷是李煜的心腹近侍，又听说信柬要面交，便想到其中可能有些不足为外人道的话；因而拆信的时候，格外小心，不肯有一个字落入宫女眼中。

宫女们亦很知趣，都悄悄退了出去；但窗外却另有人窥伺，正是那胖婆婆。她不识字，而且料想嘉敏亦决不会将信中的话告诉她；但是，她自信有一双锐利的眼，冷静旁观，可以看透一切。

这一切都显现在嘉敏的脸上。起先是惊异，然后是迷茫，最后手托着腮，双眼怔怔地望着窗外的青天白云，口角挂着笑容——是那种连她本人都不知道在笑的傻笑。

胖婆婆几十年阅世，看尽了千奇百怪的闺阁情态；见此光景，心便往下一沉，无声自语：“坏了！对姊夫着迷了！”

想一想，还是要做煞风景的事；便悄悄绕道到前门，推门入户。

嘉敏一惊，抬眼看是胖婆婆，却放心了，欺她只字不识，有意不收桌上的词笺。

“可是官家有书信送来？”

“于是什么书信。”嘉敏泰然答道，“写了一首词给我看。你不懂！”

“文墨上的字，我原不懂。不过，吃的盐只怕比你吃的饭还多；总也有些懂的事。”胖婆婆四周看了一下，用低沉清晰的声音说了一句：“你可别给你大姊找麻烦！”

“什么？”嘉敏十分困惑，“怎么会给大姊找麻烦？什么麻烦？”

看样子还是真的不懂。胖婆婆也困惑了；想来想去，总觉得是不说破的好。一说破，倒是提醒了她；反而会一个劲往那方面去想，结果是弄假成真。

如今该怎么办呢？胖婆婆在想，女孩子的心像快将到来的黄梅天所一样，阴晴不可捉摸；要时时猜她的心思去防范，是件很吃力的事。一劳永逸的办法，莫如将她隔离开来，小姨跟姊夫难得见面，彼此淡忘，就不会有什么麻烦了。

打定了主意，便悄悄找了她的外孙女儿来商量；她的外孙女小名阿蛮，是周后贴身的侍女。

“听说小娘子这两天常做恶梦。”阿蛮口中的“小娘子”是指嘉敏：“也许是别院的地方太大了，有点害怕。”

“那，”周后说道，“就让她搬到这里来住。”

“这不方便。官家跟小娘子都会觉得拘束。”阿蛮说道，“我倒有个主意，不知道行不行？”

“说来看！”

“圣尊后不是最喜爱小娘子？不如送了她去与圣尊后作伴，岂不是一举两得？”

圣尊后就是元宗的皇后，李煜的生母。李煜即位，理应尊为